

# 無人機關鍵晶片及模組自主開發研發補助計畫簡介說明

經濟部產業技術司

114年1月



## 報告內容

- 一、背景說明
- 二、推動領域及補助範疇
- 三、申請對象、資格
- 四、注意事項
- 五、審查重點
- 六、諮詢窗口





#### 一、背景說明

■ 行政院112年11月13日提出「晶片驅動臺灣產業創新方案」,於"行"方面,發展無人載具晶片與軟體關鍵技術自主,加速掌握無人載具關鍵技術,促成無人載具產業鏈結構優化。

#### ■114年補助範疇建議

- ▶ 由於成熟製程仍有許多創新應用,且紅色供應鏈對應之晶片技術亦待突破,補助範疇應不侷限於16nm(含以下)為宜,且研發試產投片(shuttle)對象須為國內晶圓廠。
- ➤ 應借重國內晶片產業硬實力,推動百工百業在AI的應用,藉此提高服務業 產值並有效提升國家GDP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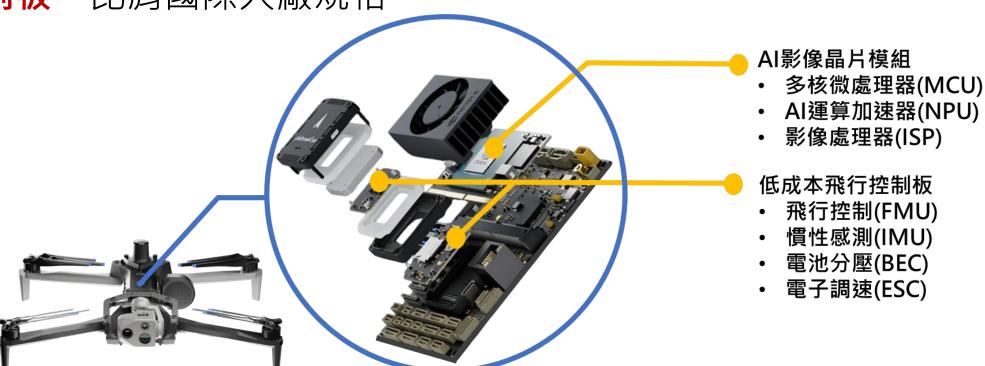


參考圖片來源:Skydio, HolyBro, Nvidia

## 二、推動領域及補助範疇 (1/4)

#### 無人機關鍵晶片及模組自主開發研發補助計畫

目前國內無人機關鍵晶片多採用國外廠商方案,為提高國內產業技術自有率及國際競爭力,本計畫將協助國內廠商開發AI影像晶片模組及低成本飛行控制板,比肩國際大廠規格。







## 二、推動領域及補助範疇(2/4)

■補助範疇:無人機AI影像晶片模組開發

◆應用標的:商用無人機

◆應用情境:安全監控/空拍影像應用之無人機

#### AI影像晶片

補助廠商發展無人機AI影像晶片模組

- > 具影像預處理功能。
- > 支援多重異質感測器。
- ▶ 應用於視覺追蹤與避障之效能等同或超越國際標竿大廠技術指標。
- ➤ 提供晶片模組延伸開發工具(SDK)
- ▶ 具備量產能力。
- ➤ 計畫時程以2年內為原則,需完成原型 (prototype)及通過晶片功能驗證,並規劃於無人機上進行飛行驗測。

#### (以下為開發規格參考範例)

#### 參考規格 (1,2 建議項 ; 3,4 加分項)

- 1. 影像預處理(ISP)與傳輸介面
  - 1a. 支援8Kp30 或 56 Mp
  - 1b. 支援≥ 4路攝影機同時輸入
  - 1c. 支援 ≥ 3種異質感測器輸入
- 2. 算力與功耗
  - 2a. NPU算力≥15 TOPs
  - 2b. ≥4核CPU,有GPU或DSP等輔助算力
  - 2c. 模組運算能效≥0.5TOPs/W。
- 3. 支援1種以上無人機系統平台,
  - 如:ROS、PX4 Autopilot、Ardupilot等
- 4. 支援視覺追蹤、避障、視覺慣性導航等功能

同



## 二、推動領域及補助範疇(3/4)

■補助範疇:無人機低成本飛控板開發

◆應用標的:商用無人機

◆應用情境:競速型無人機、戰略消耗型無人機、微型無人機...等

#### 低成本飛控板

- ✓ 補助廠商發展無人機飛控板,主控晶片及 微控制器晶片需採用國產晶片,比肩國際 主流規格STM32H7 (Cortex-M7 @ 480 MHz)。
- ✓ 支援開源軟韌體,具備擴充周邊模組介面。
- ✓ 支援非紅供應鏈無線遙控器及接收模組。

飛控板需通過安規及電磁相容檢驗,於計畫執行期間完成量產驗證(PVT),並有量產規劃(目標市場、規格、成本、品保及產稅...等說明);另需搭配多款(1款以上)無人機整機完成資安測試及試飛測試以證明可用於無人機上。





## 二、推動領域及補助範疇(4/4)

■補助範疇:無人機低成本飛控板開發

#### (以下為開發規格參考範例)

#### 參考規格

- 1. 主控晶片:**國產晶片**,運算力(DMIPS)≧**STM32H7**(Cortex-M7@480MHz)
- 2. 微控制器晶片(電調、擴展周邊...):國產晶片(Cortex-M4/M3/M0、8051...)
- 3. 支援**1**種以上**開源軟韌體:PX4、Ardupilot**...等。
- 4. 飛控板面積≤60平方公分, 重量≤100公克。
- 5. 自研或支援**非紅供應鏈**無線遙控器及接收模組,**主要晶片**採**非紅**供應鏈晶片。
- 6. 飛控板通過**安規**CNS 15598-1:2020
- 7. 通過**電磁相容檢測**CNS 14674-2 (112年版)。
- 8. 整機資安測試(電信技術中心無人機資安保障規範之產品資安測試)。
- 9. 搭配多款(1款以上)無人機完成及試飛測試。





## 三、申請對象、資格

- ■本計畫以補助我國晶片與無人機產業應用業者為主,可由單一企業或多家企業聯合申請,由<mark>晶片廠商、模組廠商、無人機整機廠商擇一</mark>擔任主導企業提案。
- ■申請之企業應符合下列申請資格:
  - 國內依法登記成立之獨資、合夥事業、有限合夥事業或公司。
  - 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,且公司淨值(股東權益)為正值。
  - 不得為陸資來臺投資事業;其依本部投資審議司之陸資來臺投資事業名錄認定之。
- ■本計畫申請主導廠商以1案為限,且與「IC設計攻頂補助計畫」及「驅動國內IC設計業者先進發展補助計畫」擇一申請。
- ■計畫時程:以不超過2年為原則。由本部籌組審查小組進行審查,核定通過簽約執行,執行期程可回溯至114年3月1日。 DOIT

經濟部產業技術司 partment of Industrial Technology, MOEA



### 四、注意事項

- 1. 本計畫採批次收件、批次審查,依最終評核結果及推薦順序,擇優對象予以補助。
- 2. 本計畫主晶片必需採用國內晶片, 且投片製造需為國內晶圓廠, 如有特殊需求者, 請敘明理由。
- 3. 申請無人機低成本飛控板開發計畫者,需提供量產之成本規劃。
- 4. 若有整合雲端服務之AI應用,優先支持採用國內雲端服務業者。
- 5. 計畫申請時程:自公告日起算7日後開始受理至114年2月27日下午5點止;掛號郵件者以交郵當日郵戳為憑,親送或其他方式遞送者,須於114年2月27日下午5點前送達為限。
- 6. 無形資產/技術引進應註明是否為政府計畫成果,若是,則該無形資產引進應編列 於自籌款;委託研究亦應標註是否為政府計畫成果,若是,須註明該政府計畫名稱 並說明本申請計畫委託之技術項目與該政府計畫技術之區別。
- 7. 申請廠商應提出員工加薪規劃。
- 8. 大型企業(非屬中堅企業\*),需引進國際人力比例達50%以上。





## 五、審查重點

審查重點 (計分比例)	內涵說明
(一)技術層級 (40%)	1.技術領先性:突破與攻堅之先進技術與國際技術領先大廠相比,具有領先性或等同。 2.技術自主性:技術項目規劃布局完整性、已有專利分析,且計畫內有明確規劃核心IP布局。 3.技術實現性:技術研發策略明確可行,且研發成果/產品(晶片或系統)需提供相關測試驗證進行佐證,列入計畫查核點。
(二)市場層級 (30%)	1.市場競爭力:目標市場及客戶、預期產出價值及後續擴散效益具有明確性;預期結案後可提升營業指標成長率、具體的 投資營運規劃。 2.技術價值性:產業帶動效果及預估帶動規模大小。 3.合作共創性:有明確提出帶動國內廠商合作共創之構想及作法。
(三)計畫可行性 (30%)	1.計畫主持人及計畫團隊配置與執行經驗是否適宜,聯合提案之主導企業是否具計畫整合能力且團隊分工清楚。 2.計畫經費編列合理性。 3.查核點及驗收規劃的合理性與可行性。
加分 項目 <sup>(最多10%)</sup>	基於未來市場成長性、標竿國際大廠投入與前瞻技術布局、 <mark>關鍵零組件國產化情形、帶動臺灣零件廠家數</mark> ,將依攻堅技術 難度或 <mark>產業鏈擴散效益</mark> 給予加分鼓勵,最高給予10分。

經濟部產業技術司 Department of Industrial Technology, MOEA



### 六、諮詢窗口



A+企業創新專案辦公室

申請專線 (電話:02-2341-2314分機2209)



工業技術研究院

陳先生 (電話: 03-591-7362)

楊先生 (電話:03-591-8790)



經濟部產業技術司

黃先生 (電話:02-2321-2200分機8174)







## 敬請指教